附件 1

《河北科技学院 2023 年大学生年度人物评选办法》

为深入挖掘和宣传表彰大学生先进典型，集中展现我校 学生奋发向上的精神风貌，促进优良学风建设，学校决定开 展 2023 年大学生年度人物评选活动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 下:

一、推荐工作

各二级学院根据《河北科技学院大学生年度人物评选办

法》，在学生自愿申报的基础上，遴选出品学兼优、德才兼

备，且在爱国奉献、学术科研、励志笃行和社会实践等方面

有突出事迹的学生向学校推荐。有突出成绩或重大贡献的学

生也可自荐。

二、评选名额

共评选大学生年度人物 6 名，各学院推荐 1 名大学生年 度人物候选人，差额评选。

三、申报材料及申报时间

(一)申报条件

1.参选人按以下八类进行申报:爱国奉献类、实践公益 类、学术科研类、创新创业类、砺志笃行类、见义勇为类、 孝老爱亲类、全面发展类。

2.学习成绩优秀，学年平均成绩专业排名 20%以内;

3.有下列情况之一者，不得参评: (1)受到通报(含通报)以上批评及各种处分者; (2)学年中考试有不及格现象。

(二)申报材料

1.申请学生填写《河北科技学院 2023 年大学生年度人 物评选报名表》(纸质版 2 份、电子版 1 份)。学生在表中 “事迹类别”项只勾选一项。

2.在读期间学习成绩单(成绩单为复印件的须由学院教 务人员审核并签字盖章)。

3.2023 年 1 月以来申报人获奖证书复印件一份(须由辅 导员签字确认)。

4.2023 年 1 月以来的科研成果复印件一份(论文只需提 交封面、目录、版权页、正文首页)。

5.能够反映申报人突出事迹的其他佐证材料(须由辅导 员签字确认)。

6.能够反映个人事迹或精神风貌的电子版照片 1 张(尺 寸不低于 1024\*768，大小不超过 3M)，照片命名格式为“年 级—学院—姓名”例如“21 计算机学院张三”。

(三)材料提交

1.纸质申报材料以学院为单位报送至 16 号楼行政楼 201 室学工处。

2.申报材料电子版由各二级学院发送至学工处范钰涵。

3.申报截止时间为 12 月 10 日 12:00，逾期不再受理申 报。

四、评选程序

1.各学院组织辅导员学习领会文件精神，掌握评选条件， 提高对评选工作意义的认识，保证评选公开公正。

2.辅导员组织本队学生认真学习评优文件，让学生了解 评选程序、评选条件、评选时间以及申请材料的报送格式。

3.学生向学院提交书面申请书。

4.辅导员根据评选条件对申请学生进行考评，并听取任 课老师的意见，考评不合格者取消参评优资格;

5.并填写申报登记表(投票过程中要派相关人员进行拍 照，照片汇总后以学院为单位报到学工处)。投票比重分别 为学生占 80%、队干部占 20%，各学院评优领导小组占 10% 调整权。

6.学工处首先对各二级学院上报推荐名单进行复查，其 次在全校范围公示三天，公示无异议后报学校领导批准，评 选工作结束后将公示材料进行归档，以备检查。

五、具体要求

1.请各单位按照“公开、公平、公正”的原则，严格根 据评选文件要求开展年度人物评选推荐工作，严把质量关。 2.河北科技学院大学生年度人物作为学生评优项目最 高荣誉奖，获选者将在推优入党，国家奖学金，省级三好、优干、优秀毕业生评选时，同等条件优先推荐;请各单位做好优秀典型选树工作，积极发挥榜样激励作用。